

神曲
第一部

但 丁

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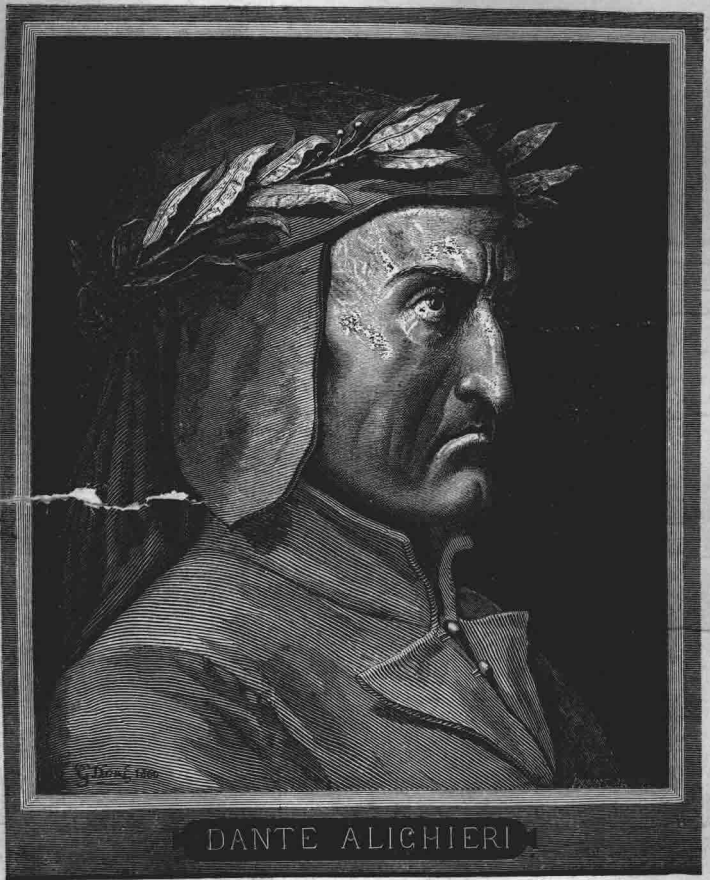
曲

第 一 部

王 維 克 譯

作 家 出 版 社

一 九 五 四 年 · 北 京



DANTE ALIGHIERI

本書出版說明

但丁神曲的這個散文中譯本，曾經分三冊先後由商務印書館在一九三九年和一九四八年出版過。譯者所根據的，是意大利文原本，同時也曾參照了法、德、英等文字的譯本。

這個譯本，以散文譯本而論，應該說是比較優秀的；同時，這部世界傑作我們現在還沒有更完善的別的譯本，所以重新將這個譯本出版，我們認為是有意義的。

現在用的是商務印書館的原紙型，但在個別的地方我們也作了一些訂正。譯者的但丁及其神曲一文，也經過我們的刪節，現在仍附在卷首；原有譯後瑣記，此次沒有收入。書中但丁像和插圖七幀，都是十九世紀法國畫家多萊的作品。

作家出版社編輯部

一九五四年一月

但丁及其神曲

一 但丁生平及其著作

但丁以一二六五年（或在五月之後半月）生於意大利的佛羅倫斯（Florence）城。據他自己在天堂第十五篇所述，他的遠祖卡卻基達（Cacciaguida）於一〇九〇年居住佛羅倫斯，是一位騎士，死於一一四七年「十字軍」之役。卡卻基達之妻是亞利基利（Alighieri）氏，因此他們的子孫有叫亞利基羅（Alighiero）的，但丁的父親就是亞利基羅第二。亞利基羅第二的前妻叫蓓娜（Bella），就是但丁的母親。但丁原名杜蘭丁（Durante），簡名但丁（Dante），連姓稱爲但丁·亞利基利。

關於但丁的生平，從薄加丘（Boccaccio）以來寫作的人很多，可是我們知道的究屬很少，而且有許多史實並不十分可靠。他生平有兩件重要的事情：第一，他有一個鍾情的女子，在一二九〇

年死了，他叫這個女子爲貝亞德（Beatrice），爲她做了許多詩，都記在他的著作新生（La Vita Nuova）裏面；第二，因爲政治關係，在一二三〇二年他被敵黨放逐出去，終身沒有返佛羅倫斯，一二三二年竟客死於拉文納（Ravenna）。這兩件事情和他的著作有密切關係。

關於但丁的愛情，說是有一個女孩子名叫貝亞德，和他差不多年紀，他在九歲的時候見了她一次，九年以後又見了她一次；她的美麗印象便深深地刻在他的心上。傳說這個女子是佛羅倫斯一個富人名叫福而谷（Folco Portinari）的女兒，嫁給一個銀行家，她在一二九〇年死了，那時年齡不過二十五歲。但丁的悲哀不用說得。約在一二九五年，他把贊美她的紀念她的詩整理起來，每篇詩並附以記事和註解，這本書就是新生，是用意大利語寫的；這本書可說是神曲的先驅，是神曲的根源。可是但丁筆下的貝亞德並無具體的描寫，並沒有把她的真面目給我們看，他只說她的微笑怎樣動人，聲調怎樣柔和，怎樣神祕的嫵媚，怎樣無上的純潔；換一句話說，但丁已把她理想化了，已把她看作「善心」、「德行」、「和氣」等的象徵了；但丁心目中的貝亞德，無異教徒心目中的聖母。

但丁的放逐，是他在一三〇〇到一三〇一年的政治活動惹出來的。原來在佛羅倫斯有二派：一派叫做蓋爾非（Gherfi），是效忠於教皇的；一派叫做奇伯林（Ghibellini），是效忠於日耳曼皇帝的。二派互鬪不已，到一二六六年以後，蓋爾非派大占勝利，把奇伯林派領袖趕出不少。可是在蓋爾非一派專政以後，他們又分化了。這次分化的緣故，由於教皇逢尼發西第八（Bonifazio VIII）的作祟。這教皇於一二九四年獲選，想把佛羅倫斯放在自己掌握之下，可是一部份的暴發戶大都不願意接受教皇的予取予求，一心要保持他們的獨立和自由：這一部份市民就成爲白黨（Bianchi）；另一部份的破落戶，很想借助教皇的勢力，以復興他們的家聲，所以對於教皇表示妥協：這一部份市民就成爲黑黨（Neri）。因此，在佛羅倫斯蓋奇二派之鬪餘波未盡的時候，黑白二黨之爭又開始了：這些爭鬪給但丁在神曲裏面做了悲憤的資料。

但丁家族本來是蓋爾非派。但丁努力於學問和詩歌，直到一二九五年似乎沒有參加公共事業，（據說他曾經身列行伍）他是熱烈主張佛羅倫斯要獨立和自由的，所以後來他成爲白黨中的健將。在一三〇〇年的夏天，但丁被選爲六執行委員之一，這個委員會就是當時佛羅倫斯最高

政治權的機關。但丁不欲黨爭延長，被派往羅馬和教皇商訂調和辦法。同時教皇也請加爾（Carlo di Valois，法國國王的兄弟）到佛羅倫斯來作「和事老」（paciaro），可是加爾戴着和事老的假面具，大開審判的公庭，居然加但丁以臨訊規避的罪名，判決放逐二年。那時黑黨狐借虎威，任所欲爲了。在一三〇二年三月又判決但丁終身放逐，假使佛羅倫斯土地有了但丁的影子，就要把他活活地燒死。於是但丁遠遠地離開了故鄉，過那流浪的生活。在開頭的時候，他也曾聯合了別的逐臣，進行推翻黑黨的工作。可是不久但丁即輕蔑這些陰謀詭計，他以爲一個人專替自己打算，不顧公衆的幸福，是狗彘不如。他便退出政治活動，再入詩歌之園，聽候未來的正義的鐘聲。當亨利第七（Henri VII）於一三〇八年被選爲皇帝的時候，但丁久聞亨利的公正賢明，因此他想着自己的救星到了，趁亨利光臨意大利的時候，親自聯合一班流浪者，要求亨利主持正義，使他們返國。可是，亨利在一三一三年死了，但丁的希望還是曇花一現！

在一三一五年，佛羅倫斯傳來一種消息，說是這班逐臣只要肯付一筆罰金，再頭上頂灰，頸下掛刀，遊行街市一周，就可以返國。但丁的朋友寫信把這件事告訴他，但丁氣忿極了，馬上回一封信

說：「我的老伯，這種方法不是我返國的路呀！要是損害我但丁的名譽，那末我決計不再踏上佛羅倫斯的土地！難道我在別處就不能享受日月星辰的光明麼？難道我不向佛羅倫斯市民屈身辱節，我便不能親近寶貴的真理麼？事有可斷言者，我不愁沒有麵包吃！」但丁高傲的性格，寧死不屈的氣概，在這幾行字裏也可以看得出來了。

在但丁窮愁潦倒之際，他唯一的安慰是讀書和做詩。他在少年的時候，對於詩文已經用過一番功夫，及到現在，所有痛苦，憤慨，憂傷等情，都親自體驗出來了，加以貝亞德的影子，在冥冥之中不時追隨他的左右，督促他完成少年時候對於她許下來的願心，就是用從來沒有立過的紀念碑去紀念她。（紀念碑指文藝作品，就是他的神曲。）

他在流浪的時候，他的家眷仍舊留在佛羅倫斯。大約是一二九一年（在貝亞德死後的一年），他從朋友之勸和一個女子蓋瑪（Gemma）結了婚。但丁和她生了四個孩子，（有的說六個，五男一女，後死去二男，）長子彼得（Pietro），次子雅谷伯（Iacopo），後來都有聲名，且註釋神曲；有一女兒亦名貝亞德則做了女修士。這些子女都是在但丁放逐之前生的。

但丁放逐在外的踪跡，現在知道的都不十分清楚。他早年寄居勿羅拉（Verona）的司加拉族（Scala）那裏，以後寄居倫尼奇拉（Lunigiana）的馬拉司比族（Malaspina）那裏。他因為研究學問的緣故，住過波羅格那（Bologna），還有人說他住過巴黎。他的晚年大概都在拉文納，他和那裏的主人基獨·諾勿羅（Guido Novello da Polenta）很相得，神曲地獄第五篇中的法郎賽斯加（Francesca da Rimini）就是基獨的姑母，但丁在筆下使她不朽了。在拉文納，他的兩個兒子（彼得雅谷伯）和一個女兒都來會他，他就在那裏緊閉了他的眼睛，享年五十六歲，終算有足夠的時間完成他的神曲。（但有人懷疑天堂最後十三篇是他兒子作的，或是他兒子修改的。）

當時佛羅倫斯有一位著名的學者，叫做拉丁尼（Brunetto Latini），據說教過但丁的拉丁文和古代名著，而且他知道但丁的才能，極力鼓勵他。但丁在地獄十五篇裏寫着對拉丁尼說的話：「在我的腦海之中，刻畫着你親愛的，和善的，父母一般的面貌……你在世的時候，屢次訓導我怎樣做一個不朽的人物；因此我很感謝你……應當宣揚你的功德。」由此看來，拉丁尼雖不一定是但丁面命耳提的教師，但至少受過他的「訓導」了。但丁也很愛音樂，曾結交當時著名的音樂家。

在放逐以後，他也許更加用功，對於天文、地理、歷史、神話、神學、倫理學無不研究。神曲幾乎包羅中世紀的一切學問，所以但丁研究者阿若蘭（Ozanam）說：「神曲是中世紀文學哲學之總匯，而但丁乃詩界之聖多馬。」但丁對於拉丁詩人維其略（Virgilio），荷維帝（Ovidio），呂加祿（Lucano），斯答秋（Stazio）最有研究，神曲中時有引述；他的倫理學大致是亞里士多德的，天文學是多祿謀（Ptolemy）的，神學是聖多馬（Saint Thomas）的。他對於說教者的言論也採取了許多，對於阿剌伯的科學也吸收了一點。

但丁的著作，用意大利語寫的有新生（這是記述少年時代愛情的詩文），宴會（Convivio，這是繼續新生寫的，體裁也和新生差不多，不過這裏是關於哲學的研究，放逐以後還繼續寫着，未完，共四卷），詩句集（Rime，抒情詩），神曲（Commedia）；用拉丁文寫的有俗語論（De Vulgari Eloquentia），王國論（De Monarchia），牧歌（Eclogae，僅二篇），都是在放逐後做的；書信集（Epistolae，十三篇）是後人收集的。

二 神曲總論

神曲是一首極複雜的詩歌，簡單地說，這首長詩，是記述一個「神遊」，遊客就是詩人但丁自己。但丁記述自己在三十五歲（所謂「人生的中路」了）的時候，迷途在一個黑暗的森林裏，他極力想從裏面走了出來。天亮了，他到了一個小山脚下，那小山頂上已經披着陽光，他就想爬過小山。可是前面來了三隻野獸，一豹，一獅，一母狼攔住他的去路。前是猛獸，後是幽谷，但丁進退兩難，只得高聲呼救。那時出現了一個人形，就是維其略的靈魂，古詩人對他說：「你不能戰勝這三隻野獸，我將指示你另外一條路徑；開頭我將引你參觀罪人的居地，次則我將引你爬上靈魂在那裏洗煉的山坡；到了山頂，我把你交付另外一個引導人，伴你遊覽幸福之國。」以後但丁進「地獄」之門，穿過地球中心，透出和耶路撒冷對極的海面，爬上「淨界」的山，山頂為「地上樂園」，就在那裏維其略隱去，貝亞德來接他登「天堂」，直至和上帝的對面。這就是神曲內容的大要。但丁一路的見聞，以及和靈魂怪物的對話，或景象的描寫，或情感的流露，軼事奇蹟，層出不窮，哲理名言，隨處皆

是，凡此種種，皆屬神曲的枝葉，花萼，果實。地獄天堂之說，不創自但丁，可是但丁使他具體地組織起來，系統既分明，內容亦豐富，是任何舊說所不及的。

神曲還充滿着象徵的意義。任何人也容易看得出來，那個黑暗的森林代表罪惡，一不小心，就要走了進去；那披着陽光的山頂，代表一種理想的境界；罪人們希望重見陽光，可是因為本身的貪慾（母狼）、野心（獅）和逸樂（豹）等劣性，或因為惡社會的勢力而不能自拔，所以外來的援助是需要的。所謂外來的援助，就是「理性」，古詩人維其略為「人智」的代表，他足以使人明白罪惡的可怕（入地獄所見），鼓勵人養成一種革心洗面的精神。在「人智」以外，又必須有信仰，有「神智」作引導，一個人纔可以達於至善之境（接近上帝），得真正的幸福，啓示神智的代表就是貝亞德，所以貝亞德是天堂的引導人，而維其略是地獄和淨界的引導人。我們若把神曲視為描寫人類死後靈魂的生活，因以懲惡勸善，還不如視為人類現世心理的描寫，從罪惡得着解救的歷程。也有人把維其略代表治權，貝亞德代表教權，治權（皇帝）和教權（教皇）須分工合作，纔可以使人民得着幸福，而豹，獅，母狼，暗指當時的佛羅倫斯人，法蘭西王，羅馬教皇。事實固然只有

一種，可是象徵的意義則在讀者尋獲。象徵或屬倫理上的，或屬政治上的，或屬宗教上的，總而言之，神曲是以象徵爲血脈的。

神曲中間又包含大量的中世紀的學問，當時的人們贊美他的神學和科學，他的坟墓上就刻着「神學家」三個字。

神曲在形式方面，非常整齊而有系統。神曲分爲地獄、淨界和天堂三部。「三」這個數目很重要，因爲他象徵神學上的「三位一體」；每部各三十三篇，地獄前增一篇（作爲序詩），共計一百篇；「十」也是一個重要數目，表示「完全」，而一百爲十乘十，爲「完全中之完全」。地獄中的罪惡，淨界中的過犯，天堂中的德性，無不按照「三」「七」「九」「十」等數目分類。神曲中的詩句是三行一段，連鎖押韻（A B A, B C B, C D C……）。神曲各篇長短大致相等，三部長短也大致相等。（地獄四七二〇行，淨界四七五行，天堂四七五八行。）三部的末尾二字都爲「羣星」（*stello*），象徵由黑暗趨向光明，由卑下趨向高尚，由罪惡趨向至善。而且但丁神遊在時間上也分配得非常整齊。

神曲是中國譯名，原文爲 *La Divina Commedia*，直譯爲神的喜劇。爲什麼但丁稱這首關於科學和哲學的巨著爲「喜劇」呢？第一 *Commedia* 和 *Tragedia* 這兩個字在中世紀並不一定含有舞臺劇本的意味，前一個字指逃脫於禍患的敘述文，後一個指大人物沒落的故事。凡由平靜開始而結局於悲慘的故事，可稱悲劇；凡由紛亂和苦惱開始而結局於喜悅的故事，可稱喜劇。神曲開始於悲哀的地獄，結局在光明仁慈的天堂，由上定義而稱爲「喜劇」自無不合。第二，但丁用這兩個字指「文格」，並非指「文體」。在地獄二十篇中，但丁稱維其略的「史詩」愛奈特 (*Enaide*) 爲「悲劇」，因爲他的文格是高雅而尊貴的；至於「喜劇」，則文格以通俗爲特點，因欲通俗，故神曲不用拉丁文寫，而用意大利口語寫。地獄中的對話有許多地方是粗魯瑣碎的。至於淨界，尤其是天堂，文格就逐漸提高了。因此在地獄中也只有二處（第十六篇之末，第二十一篇之首）但丁稱他的著作爲「喜劇」，在天堂（第二十五篇之首）但丁稱他的著作爲「神聖的詩」 (*Poema sacro*)。至於 *Divina* 一字，但丁原來沒有用他，這是他的「喜劇」出世後別人加的，當初表示讀者的贊賞；現在解說這個字和從前的意味不同了，因爲這一個字卻是適合於但丁這本著作的這

是「天和地都加手其間的使我消瘦了許多年的神聖的詩」。（見天堂第二十五篇。）

關於神曲寫作的時間，有的批評家說不至開始於一三一二年或一三一四年以前。有的從神曲內敘述的故事和但丁的政治主張上研究，似乎可以比較確實地說：地獄開始於一三〇八年以前，淨界在一三〇八到一三一三年，天堂一定在一三一四年以後。不過，但丁在放逐以前或已動手寫過幾篇，那時的計畫當然不會大的，內容也不會這樣豐富。我們已經知道，在貝亞德死後，但丁完成一本新生，在這本書的結尾，他說要替他的戀人豎一塊紀念碑，這種紀念碑從沒有別人為一個女子建造過；又在貝亞德生時，即在一二九〇年以前，但丁詩歌裏也曾提及過天堂中的幸福者和地獄中的罪人。這是神曲的根源，在放逐以後，增加了人生的經驗，於是抽枝發葉，開花結實，不能自禁了。

但丁對於貝亞德的熱情既無由發洩，而對政治的抱負，又被小人所擠，竟至終身放逐，精神學問，無所用之，故欲立言以垂永久，遂作神曲。神曲為中世紀學問的總結，故但丁對於前代為集大成，對於「文藝復興」則為先驅。

三 地獄分析

但丁詩中的地獄 (Inferno)，形似一個大漏斗，底在地球的中心點，口在北半球。但丁設想北半球爲大陸地，而耶路撒冷爲其頂點；南半球都是海水，淨界的山就孤立在水面上，正和耶路撒冷成爲對極，那裏不是生人所能到的。（地獄第二十六篇說尤里斯 [Ulixes] 航行到南半球，望見一座高山，旋爲大風所覆沒。）緊貼漏斗的內壁是一圈一圈的圓環，愈向下面而愈小，直到地心，共有九圈，罪人的靈魂是按罪惡的大小定其所處的深淺。但丁借古詩人維其略一一巡遊，下面述其梗概（參看地獄圖表）。

他們走過開着的地獄門，門上寫着黑沉沉的文字（第三篇），他們到了一塊昏暗的平地，這裏可說是地獄的走廊，這裏住着一羣對於是非不加可否的懦夫，這些靈魂既爲天國所擯斥，也不爲地獄所收容。詩人們渡過亞開龍 (Acheronte) 河，走下地獄第一圈，這一圈是「候判所」(Limbo)，爲未信耶教者所居，古代許多賢哲（生耶穌以前）都在這裏，其中有見於舊約中的幾個，如亞伯